

美國教育測驗服務社 ETS 台灣區代表 函

地 址：10665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45號2樓

聯絡人：林欣怡小姐

電 話：02-2701-8008*383

傳 真：02-2708-3879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忠益100字第275號

速 別：最速件

密 等：普通

附 件：一、2012年多益測驗成績單改版樣張

二、報名用照片電子檔規格說明

三、2012年多益測驗團體報名表(含個資使用同意聲明)

四、企業團體報名考生個資使用同意書

主 旨：1. 茲公告自2012年1月1日起實施多益測驗成績單改版及多益測驗報名修正辦法，請查照。

2. 茲檢附「TOEIC專案客戶團體報名資料表 - 企業」excel新檔，該新檔係因應政府新修訂之個資法而增加附註說明事項，並檢附貴單位應考員工應填報之「個資使用同意書」參考格式。

說 明：

一、2012年1月1日起，多益成績單將進行改版；除考生個人成績資訊外，將增加考生個人照片與成績落點分析。改版後成績單樣張如附件一。為因應成績單全面張貼個人照片作業，特修訂報名規定要求報名時須上傳或檢附照片電子檔，實施辦法如下：

1. 『自2012年1月1日(測驗日)起實施照片上傳報名』，不再另行寄發准考證，考生可於測驗前8個工作天10:00AM至測驗官網查詢或列印考試通知單，其內容及功能等同准考證。

2. 公開考試與企業到場考同步實施上列照片上傳等辦法，宣導之過渡期為半年，於宣導期間改為郵寄考試通知單，宣導期結束後則不再寄發該通知單。

3. 企業團報考生照片電子檔上傳方式有二：

3.1. 採用企業 URL 網路報名者：考生直接於現行企業 URL 專屬報名系統上傳照片電子檔。

3.2. 採用人工報名(excel表)：企業承辦窗口除傳送團體報名 excel 表外，亦須檢附照片電子檔，照片規格說明如附件二。

二、為配合國家實施個人資料保護法修訂方案之規定：『企業團體報名須取得考生同意將其個資做為報名之用。』，茲檢附「TOEIC專案客戶團體報名資料表 - 企業」excel新檔(如附件三)，該新檔係因應新修訂之個資法而增加附註說明事項，並檢附考試員工應填報之「個資使用同意書」參考格式(如附件四)。

ETS® TOEIC 台灣區代表

忠欣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

王 星 威